

办理结果：解决采纳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全文

#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沪科建复〔2024〕37号

## 对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0198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汪泓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搭建上海自主创新产品中试验证平台的若干建议”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您从科技成果转化的需要出发，分析了本市中试平台在信息共享、协作机制、评价标准、人才培养等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了借鉴发达国家先进经验，加强中试平台规划引导、协同共建中试基地、拓宽资金来源、集聚人才队伍等针对性建议，对于进一步加强本市具备中试功能的科创平台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科技中试是技术创新链中的重要环节，既是集基础研究、应用研究、试验发展为一体的技术创新活动，也是涵盖了技术、管理、金融、市场等各方面创新要素的经济活动。本市对科技中试工作高度重视，布局建设的研发与转化功能型平台（以下简称“功能型平台”）就是一类具备科技成果中试供给功能的平台。

“十三五”期间，为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本市聚焦集成电路、生物医药、新材料等重点领域，本市分三批建设了 15 个功能型平台。功能型平台以**促进研发与转化、创新资源开放协同**为目标，**探索多元投入机制**。由市、两级共同支持平台建设和运行，同时鼓励社会资本投入。**坚持多部门协作、专业化服务**。市政府相关部门颁布实施了“功能型平台建设实施意见”和“管理办法”，建立了多部门联合组成的“功能型平台建设工作推进小组”，协同推进平台建设，并委托上海长三角技术创新研究院为功能型平台提供专业化服务管理。**采取机构式资助，合同式管理**。平台任务定位和目标、建设周期和年度指标、各方责任义务等在框架协议中约定，同时依据协议严格功能型平台的管理和评估考核。

几年来，功能型平台立足上海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建设运行，取得一定成效。**一是建设专业实验室和中试线，提供中试熟化测试验证服务，支撑产业链创新**。功能型平台聚焦科技成果转化需求，积极开展基础条件建设，陆续建成了一批专业实验室和中试线，为初创团队、中小企业提供设计研发、中试熟化、

技术验证及检测认证服务，有力支撑了重点产业创新发展。**二是开展关键共性技术研发，支撑重大产品研发。**面向重点产业创新发展需求，功能型平台通过聚合优质科创资源，大力开展共性技术研究，不断提升创新策源能力，以技术创新支撑重大产品研发的功能逐步增强。**三是着力推动成果转化和企业孵化。**平台积极与本市优势科研院所和企业开展技术合作，吸纳科技成果入驻平台进行熟化孵化，孵化了一批创新型企业。**四是创新资源和高水平人才正在加快集聚，助力创新创业生态建设。**共集聚各类人员3000多人，还充分发挥校企合作优势，与高校紧密合作，通过平台直接或联合培养人才近千人，在培养人才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同时，市级财政也按照中央和市委、市政府的总体部署，会同市经济信息化委、市科委、市发展改革委等主管部门，统筹用好相关产业政策和资金，支持本市加快自主创新产品中试平台建设。**一是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可用于支持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等领域重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建设。**二是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等专项资金。**可用于支持符合全市产业定位和规划要求，行业亟需的共性技术研发转化、检验检测、试验验证等公共平台建设。

下一步，我们将结合您的意见建议，进一步落实《上海市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十四五”规划》和本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导产业发展规划等要求，面向本市科学技术发展

和重点产业发展需要，加强具有中试功能的基地平台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市级科研基地平台体系。

**一是积极推进功能型平台建设和期满评估，引导平台充分发挥功能作用。**会同上海长三角技术创新研究院，服务指导功能型平台加快建设进度，完成预定建设和运行任务，不断提升核心能力，推进到期平台期满评估工作，进一步引导加强共性技术研发和科技成果转化，充分发挥功能型平台支撑科技成果中试的功能作用。

**二是指导支持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加强研发与转化功能型建设。**根据《关于本市推进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的实施意见》，本市功能型平台将纳入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体系，进一步激发功能型平台创新活力。上海长三院将对平台后续创新发展进行研究论证，通过多种方式对平台予以支持推进。

感谢您对本市科技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24年5月24日

联系人姓名：陆文斌

联系电话：23119324

联系地址：人民大道200号803室

邮政编码：200003

---

抄送：市政府办公厅建议提案处，市人大代表工作处。

---

上海市科委办公室

2024年5月24日印发

---